

## 云和县绿林幼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公告的补发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5 年度，公司与关联方景宁宏升文化用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景宁宏升”）发生关联采购、关联销售、委托加工及关联租赁交易。因工作人员的疏忽，公司未能及时审议和披露上述关联交易事项，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追认了上述关联交易，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补发）（公告编号:2026-009）。

公司对补充披露上述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严格执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管理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与及时。

云和县绿林幼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